

附件1

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 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2024年9月29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3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接受市土地储备中心、市重点工程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单位的委托，承担征地拆迁整理事务。

2. 负责汉阳区内土地储备整理项目前期报批、资金筹措和征地拆迁等工作。

3. 负责汉阳区工业类及其它经营性项目的前期报批、资金筹措和征地拆迁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部门决算是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7.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2,797.4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32,797.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6.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999.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2,999.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32,999.00	总计	62	132,999.00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1+2+3+4+5+6+7+8) 行; 31行= (27+28+29) 行;

58行= (32+33+...+57) 行; 62行= (58+59+60) 行。

2023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2,999.00	132,999.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14	187.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14	187.14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14	187.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	3.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	3.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5	3.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5	3.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797.48	132,797.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653.02	67,653.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653.02	67,653.0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2	6.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2	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	5.6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	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3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999.00	112.33	132,886.6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14	97.94	89.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14	97.94	89.20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14	97.94	8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	3.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	3.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5	3.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5	3.7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797.48		132,797.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653.02		67,653.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653.02		67,653.0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44.46		4,744.46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2	6.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2	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	5.6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	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01.5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7.14	187.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2,797.4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1	3.9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5	3.7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2,797.48		132,797.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72	6.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2,999.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2,999.00	201.53	132,797.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32,999.00	总计	64	132,999.00	201.53	132,79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 = (1+2+3) 行；28行 = (29+30+31) 行；32行 = (27+28) 行；

59行 = (33+34+...+58) 行；64行 = (59+60) 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01.53	112.33	89.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7.14	97.94	89.2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87.14	97.94	89.20
2010350			事业运行	187.14	97.94	89.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	3.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	3.9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91	3.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	3.7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5	3.7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5	3.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72	6.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72	6.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2	5.62	
2210202			提租补贴	1.10	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 + 3) 栏各行。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9.13	30201	办公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81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2.60	30205	水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	30206	电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58	30207	邮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9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0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5.6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8.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12.33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2,797.48	132,797.48		132,797.4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2,797.48	132,797.48		132,797.4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7,653.02	67,653.02		67,653.0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7,653.02	67,653.02		67,653.02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4,744.46	4,744.46		4,744.46	
	21210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744.46	4,744.46		4,744.46	
	212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 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60,400.00	
	21219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 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0,400.00	60,400.00		60,40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栏各行 = (1 + 2 - 3) 栏各行; 3栏各行 = (4 + 5) 栏各行。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表

部门：
万元

单位：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栏 = (2+3+6) 栏; 3栏 = (4+5) 栏; 7栏 = (8+9+12) 栏; 9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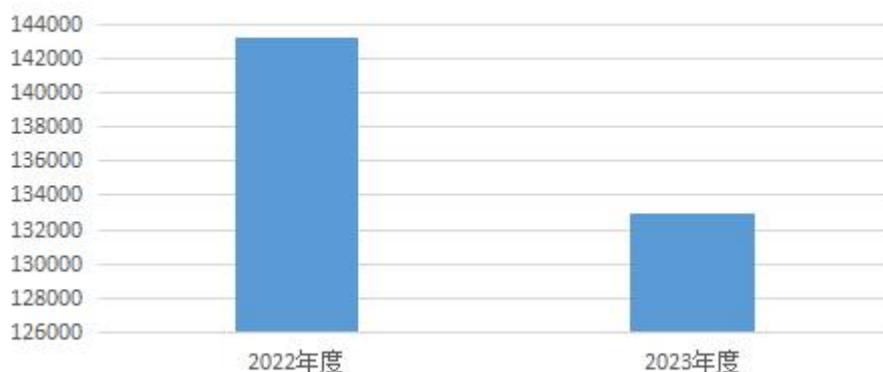
本部门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务中心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32,999.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0,278.34万元，下降7.1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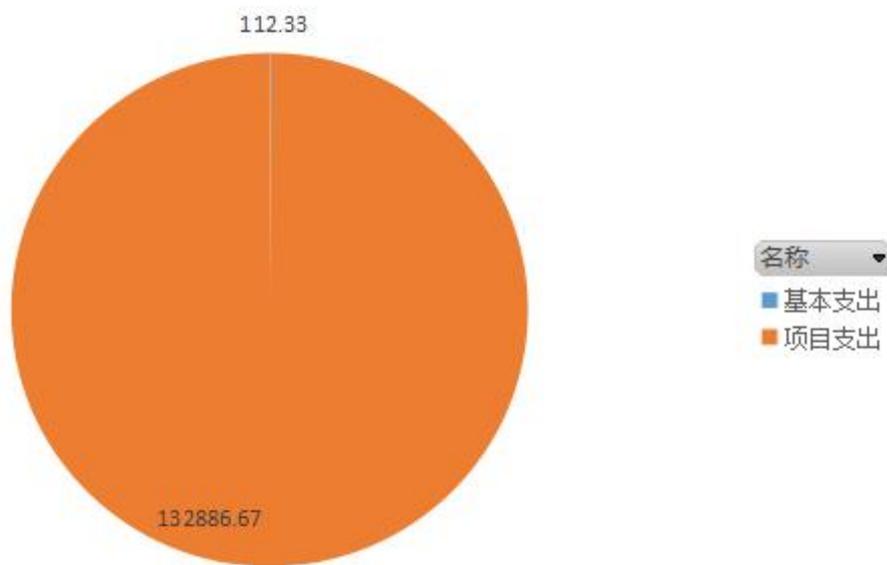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32,999.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10,278.34万元，下降7.1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收入减少。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32,999.00万元，本占年收入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32,999.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10,278.34万元，下降7.1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112.33万元，占本年支出0.8%；项目支出132,886.67万元，占本年支出99.92%。

图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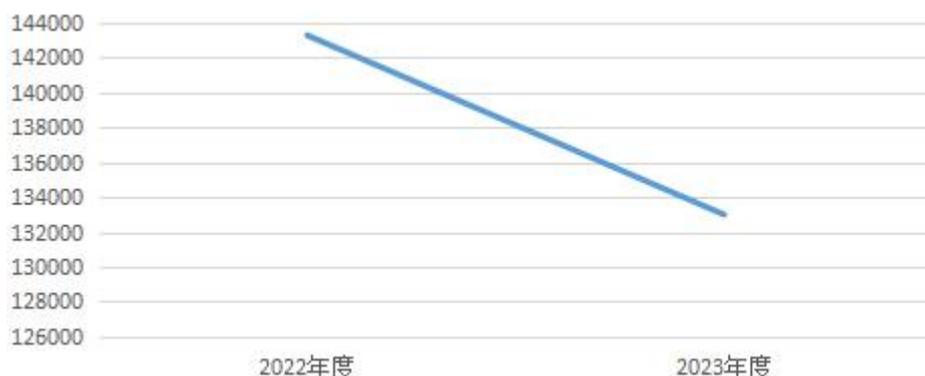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32,999.0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0,278.34万元，下降7.17%，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支出减少。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1.53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1.13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土地储备项目经费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797.48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10,338.46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政府性基金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5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0.15%。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61.12万元，增长42.52%。增加主要原因是土地储备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1.5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87.14万元，占92.8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91万元，占1.94%。
3. 卫生健康支出3.75万元，占1.86%。
4. 住房保障支出6.72万元，占3.34%。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65.15万元，支出决算为201.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02%。其中：基本支出112.32万元，项目支出89.20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土地储备项目89.20万元，主要成效服务于土地储备项目日常费用支出。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为154.68万元，支出决算为18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9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91万元，超额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为3.75万元，支出决算为3.7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为6.72万元，支出决算为6.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2.3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2.3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132,797.48万元，本年支出132,797.4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城乡社区支出。支出决算为132,797.48万元，用于国有土地征收和拆迁补偿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整体预算资金132,999.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1. 预算执行情况

（1）预算收支情况

根据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汉阳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区直各部门综合预算的批复》（阳财[2023]1号）文件和调整预算数，2023年度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部门整体预算收入132,999.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2,999.00万元，实际支出132,999.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预算管理情况

2023年度土储中心在职人员控制率63%、会议费控制率100%控制在绩效目标范围内；未安排公用经费，未发生会议费和“三公经费”，未发生预算结转结余；非税收入完成54.68万元足额缴入本级国库。预算调整率-3.15%控制在较低水平。

土储中心2023年绩效目标满足单位职能要求并符合实际，绩效自评全覆盖，对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全覆盖。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履职效能方面

根据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2023年度土地储备项目要达到供地1000亩工作目标。

2023年实际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983.24亩。其中，已完成经营性用地项目8宗，共计423.36亩；非经营性用地项目总计11宗，共计559.88亩。

（2）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方面，2023年土地收入预算合同价款48.66亿元，全年完成土地出让金62.02亿元，已回款15.19亿元；

社会效益方面，2023年实际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计983.24亩，保持了土地供给平稳持续发展，能满足区域经济发展。

生态效益方面，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城区综合承载力，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

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2023年土储中心积极组织业务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和能力，以满足社会发展对履职能力不断提高的要求。

土储中心建设维护好各信息系统，与时俱进不断升级、培训提高人员操作能力，满足了业务发展需要。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针对上年绩效自评提出的问题和改进措施，本年度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2023年完成我区更新单元城市体检，同时分三批推进更新单元有序实施。为加强部门沟通，落实更新任务，于2023年8月24日成立了城市更新工作专班，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共同完成更新任务目标。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供地面积未全部完成，主要原因：土地市场回暖较慢影响土地供应。受制于宏观经济尚处于恢复中，加上市场预期不稳、征收成本较高等因素影响，短期内土地市场整体成交热度有限，投资企业可接受市场价格不高。

(2) 供地回款进度较慢。主要原因：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影响供地回款。

(3) 城市更新单元审批与供地时序问题。城市更新单元实施方案审批的进度往往无法完全满足供地节点要求，且市规划对于更新单元中地块供地政策和流程尚未明确。后续，我中心将加快推进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报审进度，同步加快供地前期手续的办理，两手准备共同推进今年供地目标的完成。

(三)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夯实已审批的更新单元，积极谋划后续更新单元。加快实施环墨水湖游憩片内重点项目；加快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报审和修改完善。

二是加大招商力度，优化区域土地供应策略。我中心将合理编制土地储备供应计划，结合城市更新，通过“走出去、引进来”等不同的招商模式，提升区域竞争力提振区域经济，进而提升土地价值，增加土地出让收入和总体收益。

三是探索统筹平衡路径，活化利用土地资源。区中心将从市区合作模式、城中村产业用地合作模式、已供可收回模式等方面，积极对接市规划局、其他土储机构，了解统筹平衡等相关路径，实现土地资源的再次利用。

第四部分 2023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主要重点工作请款如下：

一、抢抓土地供应，争取财政收入

1、2023年实际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983.24亩。其中，已完成经营性用地项目分别为容百项目、汉阳渔场项目、新港A0项目、农垦局项目、商业学校及扩大片A项目、龙阳实业项目、群建项目、琴台戏曲中心项目总计8，共计423.36亩，土地出让金总计62.02亿元，已回款15.19亿元；非经营性用地项目总计11宗，共计559.88亩。

二、推进我区更新单元实施

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2023年完成我区更新单元城市体检，同时分三批推进更新单元有序实施。为加强部门沟通，落实更新任务，于2023年8月24日成立了城市更新工作专班，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共同完成更新任务目标。

我中心正在实施推进全市第一批试点更新单元环墨水湖游憩片更新单元，片区内墨水湖环湖绿道建设、江欣苑共同缔造公园一期提升、三里坡路和江欣苑路沿街商铺升级改造为我区2023年亮点项目，已按时序启动相关建设工作。正在推进全市第二批更新单元汉阳古城融合片、鹦鹉邻里生活片、王家湾全龄友好片更新单元分批分步报审流程。除市政府已经批复的4片更新单元外，

我区采取“全域覆盖、统筹谋划，分期实施”整体思路，结合目前王家湾商圈活力下降、土地闲置、区域公服有待提升的现状，拟新策划王家湾现代商圈核心片更新单元。目前已编制王家湾现代商圈核心片策划建议书，报送至市更新领导小组办公室初审。

三、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

针对前期未解决的历史遗留问题，我中心坚持以法律法规为依托，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探索解决路径。目前，五里综合体项目涉及荆州汉办还建安置的相关问题，2023年8月18日，在武汉仲裁与调解促进会的调解下，我中心、瑞益公司以及荆州汉办三方达成《调解协议》（[2023]武仲促调第206号），同意我中心对荆州汉办的原1.16万方实物还建方案因地铁12号线建设及远期14号规划建设等原因，变更为实物还建加货币补偿的方式。至此，耗时多年的历史遗留问题得到妥善解决，进一步推动了五里综合体项目后续供地工作。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

(参考《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

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部门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第六部分附件

一、2023年度武汉市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结果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相关职能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以下简称土储中心）紧紧围绕年度绩效管理目标，科学部署，周密安排，凝心聚力，较好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

（1）预算收支情况

根据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汉阳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区直各部门综合预算的批复》（阳财[2023]1号）文件和调整预算数，2023年度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部门整体预算收入132,999.0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32,999.00万元，实际支出132,999.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预算管理情况

2023年度土储中心在职人员控制率63%、会议费控制率100%控制在绩效目标范围内；未安排公用经费，未发生会议费和“三公经费”，未发生预算结转结余；非税收入完成54.68万元足额缴入本级国库。预算调整率-3.15%控制在较低水平。

土储中心2023年绩效目标满足单位职能要求并符合实际，绩效自评全覆盖，对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全覆盖。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履职效能方面

根据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2023年度土地储备项目要达到供地1000亩工作目标。

2023年实际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983.24亩。其中，已完成经营性用地项目8宗，共计423.36亩；非经营性用地项目总计11宗，共计559.88亩。

（2）社会效应

经济效益方面，2023年土地收入预算合同价款48.66亿元，全年完成土地出让金62.02亿元，已回款15.19亿元。

社会效益方面，2023年实际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计983.24亩，保持了土地供给平稳持续发展，能满足区域经济发展。

生态效益方面，改善人居环境，提高城区综合承载力，完成了全年工作目标。

可持续发展能力方面，2023年土储中心积极组织业务学习和培训，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素质和能力，以满足社会发展对履职能力不断提高的要求。

土储中心建设维护好各信息系统，与时俱进不断升级、培训提高人员操作能力，满足了业务发展需要。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针对上年绩效自评提出的问题和改进措施，本年度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2023年完成我区更新单元城市体检，同时分三批推进更新单元有序实施。为加强部门沟通，落实更新任务，于2023年8月24日成立了城市更新工作专班，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共同完成更新任务目标。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供地面积未全部完成，主要原因：土地市场回暖较慢影响土地供应。受制于宏观经济尚处于恢复中，加上市场预期不稳、征收成本较高等因素影响，短期内土地市场整体成交热度有限，投资企业可接受市场价格不高。

（2）供地回款进度较慢。主要原因：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影响供地回款。

（3）城市更新单元审批与供地时序问题。城市更新单元实施方案审批的进度往往无法完全满足供地节点要求，且市规划对于更新单元中地块供地政策和流程尚未明确。后续，我中心将加快推进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报审进度，同步加快供地前期手续的办理，两手准备共同推进今年供地目标的完成。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夯实已审批的更新单元，积极谋划后续更新单元。加快实施环墨水湖游憩片内重点项目；加快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报审和修改完善。

二是加大招商力度，优化区域土地供应策略。我中心将合理编制土地储备供应计划，结合城市更新，通过“走出去、引进来”等不同的招商模式，提升区域竞争力提振区域经济，进而提升土地价值，增加土地出让收入和总体收益。

三是探索统筹平衡路径，活化利用土地资源。区中心将从市区合作模式、城中村产业用地合作模式、已供可收回模式等方面，积极对接市规划局、其他土储机构，了解统筹平衡等相关路径，实现土地资源的再次利用。

二、2023年度项目绩效自评表/结果

（一）自评总体情况

2023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相关职能部门的大力支持下，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土地储备项目紧紧围绕年度绩效目标，科学部署，周密安排，按计划实施，取得了较好的绩效管理效果。受大环境影响，部分绩效目标未完全实现。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执行率情况

根据武汉市汉阳区财政局《汉阳区财政局关于2023年度区直各部门综合预算的批复》（阳财[2023]1号）文件和调整预算数，2023年度土地储备项目预算为132,886.67万元，其中实际到位资金132,886.67万元，实际支出132,886.6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

根据下达的年度绩效目标，汉阳区土地储备事务中心2023年度土地储备项目要达到供地1000亩工作目标。

2023年实际完成供地19宗，供地面积合983.24亩。其中，已完成经营性用地项目8宗，共计423.36亩；非经营性用地项目总计11宗，共计559.88亩。

项目实际支出132,886.67万元，支出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在提升城市功能、促进区域发展、保障人民安居上下功夫，圆满完成全年工作目标。

3.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年计划实现供地面积1000亩，实际完成983.24亩。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 上年度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2022年度土地储备项目自评得分94.51分，根据上年度自评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本年绩效管理应用情况：（1）本年度按照“加快实施一批，谋划推动一批，研究策划一批”的原则，2023年完成我区更新单元城市体检，同时分三批推进更新单元有序实施。为加强部门沟通，落实更新任务，于2023年8月24日成立了城市更新工作专班，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共同完成更新任务目标。

（2）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我中心坚持以法律法规为依托，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探索解决路径。五里综合体项目涉及荆州汉办还建安置的相关问题，耗时多年的历史遗留问题得到妥善解决，进一步推动了五里综合体项目后续供地工作。

2. 本年度绩效问题和原因

（1）供地面积未全部完成，主要原因：土地市场回暖较慢影响土地供应。受制于宏观经济尚处于恢复中，加上市场预期不稳、征收成本较高等因素影响，短期内土地市场整体成交热度有限，投资企业可接受市场价格不高。

(2) 供地回款进度较慢。主要原因：房地产市场预期不稳影响供地回款。部分居住兼容商业用地，由于居民对房地产市场预期不佳，目前部分在建项目面临住宅部分销售情况不佳，且商业部分招商不理想的困境。企业参照过往经验，以住宅部分利润启动商业地块可能性较小，各大企业均出现资金运转困难情况，同时也给政府收缴土地出让金带来较大压力。

(3) 城市更新单元审批与供地时序问题。我中心计划在城市更新单元实施方案审批中为地块争取最优规划指标，但目前实施方案审批的进度往往无法完全满足供地节点要求，且市规划对于更新单元中地块供地政策和流程尚未明确。后续，我中心将加快推进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报审进度，同步加快供地前期手续的办理，两手准备共同推进今年供地目标的完成。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夯实已审批的更新单元，积极谋划后续更新单元。加快实施环墨水湖游憩片内重点项目；加快更新单元实施方案报审和修改完善。

二是加大招商力度，优化区域土地供应策略。我中心将合理编制土地储备供应计划，结合城市更新，通过“走出去、引进来”等不同的招商模式，提升区域竞争力提振区域经济，进而提升土地价值，增加土地出让收入和总体收益。

三是探索统筹平衡路径，活化利用土地资源。区中心将从市区合作模式、城中村产业用地合作模式、已供可收回模式等方面，积极对接市规划局、其他土储机构，了解统筹平衡等相关路径，实现土地资源的再次利用。